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 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14日审议并通 讨:

选举方燕丽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14日起生效。该人 员持有公司股份 51,23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1.5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彭绪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14日起生效。该人 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彭绪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14日起生效。该 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5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覃远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14日起生效。该 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0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丹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彭聿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14日起生效。该 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孙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聘任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基本情况

聘任邓恢勇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起生效,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邓玲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14日起生效,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换届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换届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换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换届后,张书民、邓恢勇二人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书民、邓恢勇在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做出了 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张书民先生、邓恢勇先生任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为公司发展所 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提名委员会对议案相关候选人进行了严格的资格审查后认为, 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岗位资格要求, 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其他部门的行政处罚,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同意将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拟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履历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查后认为: 孙涛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任职情况符合公司财务负责人岗位资格要求,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我们认为其具备担任财务负责人相关的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聘任孙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六、相关风险揭示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
- 2、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 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七、换届离任人员情况

姓名	不再担任的职务	职务变动原因	继续担任其他职务情况(含 控股子公司)
张书民	副总经理	届满到期	不再担任董监高职务
邓恢勇	财务负责人	届满到期	审计部负责人

上述人员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书民、邓恢勇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的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如下:

1、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人已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全部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下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 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等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3)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化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 (4)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达,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 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 (1) 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如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
- (3)在履行完毕上述赔偿责任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上述 承诺及相关措施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 实意思表达,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备查文件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6日

附件:

1. 方燕丽女士简历

方燕丽,1973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7月至1995年3月,就职于长阳县津洋口医院;1995年4月至2001年12月,自由职业;2002年1月至2007年8月,自主创办长阳县禾嘉种业门市部,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的推广和经营;2007年9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有限公司阶段)和董事长(股份公司阶段)。

方燕丽、彭绪冰二人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副总经理彭聿康系方燕丽、彭绪冰之子,董事、副总经理彭绪伟系彭绪冰之堂弟,董事、副总经理覃远照系彭绪冰之妹夫,彭聿康、彭绪伟、覃远照系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2. 彭绪冰先生简历

彭绪冰,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正高职高级农艺师、第五届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玉米专业委员。曾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湖北省政府专项津贴、全国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先进个人、湖北省"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1988年7月至1996年7月,任职于长阳县农科所,历任科员、所长、玉米选育课题负责人;1996年7月至2001年2月,任长阳县种籽公司玉米育种课题负责人;2001年3月至2004年11月,任襄樊正大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科研副总助理、武汉研究站站长;2004年12月至2006年5月,任长阳县种籽公司国家水稻区长阳试点工作负责人;2006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职于长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监测站,2011年12月至2020年12月期间被选聘为湖北省个人科技特派员派驻公司,担任公司首席专家;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首席专家、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首席专家、董事、总经理。

彭绪冰、方燕丽二人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副总经理彭聿康系方燕丽、彭绪冰之子,董事、副总经理彭绪伟系彭绪冰之堂弟,董事、副总经理覃远照系彭绪冰之妹夫,彭聿康、彭绪伟、覃远照系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3. 彭绪伟先生简历

彭绪伟,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7月,任南京星银药业有限公司工艺员;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任 长阳县禾嘉种业门市部员工;2007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康农有限科研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彭绪伟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彭绪冰之堂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4. 覃远照先生简历

覃远照,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3月至2001年12月,任长阳县国税局专管员;2002年1月至2007年8月,任湖北长阳禾嘉种业门市部经理;2007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康农有限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康农种业(宁夏)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担任康农种业(张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覃远照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彭绪冰之妹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5. 李丹妮女士简历

李丹妮,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2月至2008年7月,任上海新久百食品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08年8月至2017年6月,任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兼行政经理;2017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丹妮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彭聿康先生简历

彭聿康,199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20年12月至2025年7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彭聿康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方燕丽、彭绪冰之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7. 孙涛先生简历

孙涛,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9年2月,历任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科长、财务处长、事业部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1年5月,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宜昌西陵一路证券营业部机构业务总监;2021年6月至2025年4月,任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5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

孙涛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8. 邓恢勇先生简历

邓恢勇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湖北宜昌仪表总厂财务科长; 2000 年 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 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 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财务管理; 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浙江广厦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 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深圳市恒德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2007 年 12 月至 2011年 11 月,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审计经理; 2011年 12 月至 2018年 6 月,任中科恒达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9年 1 月至 2022年 12 月,任武汉苹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2018年 10 月至 2022年 11 月,兼任湖北恒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 2023年 1 月至 2025年 7 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邓恢勇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9. 邓玲玲女士简历

邓玲玲, 198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邓玲玲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不存在关联关系。